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动漫”或“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9 月 3 日、2021 年 9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偏离-14.0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前期已披露信息存在重大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公司自查，公司预重整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截止目前，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

6、就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董事会分别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送了问询函。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取得有效联系；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复函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前期已披露的事项亦不存在需补充、更正的情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刊载《关于公司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披露了公司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进展情况并提示风险。法院对公司预重整的备案登记不构成对公司破产重整申请的受理，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重整应当履行必要的前置审查手续；公司在预重整后如需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应当依照规定办理必要的手续。董事会已就推动公司进入重整程序积极与有关部门进行了接洽，鉴于公司住所地与主要经营地不一致的实际情况，相关沟通与推进工作遇有一定困难。截至目前，公司能否完成上市公司破产重整必要的前置审批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如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能否被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亦具有不确定性。不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全力做好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同时叠加实

施“其他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股票同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如公司被受理破产重整，公司股票也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鉴于公司已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条规定的情形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时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4.3.1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并顺利实施重整且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恢复持续经营能力；若未能进入重整程序或者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亦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因公司及相关个人分别涉嫌未依法披露对外担保事项和重大诉讼事项、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及相关个人进行调查。2021年7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对相关责任人员及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川证监处罚字【2021】4号）。最终处罚情况须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的结论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8日、2020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近期发生被动减持股份情形，且不排除存在继续减持的可能。上述被动减持情形暂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但若

后续相关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继续被动减持导致其所持股份比例继续减少,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7、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

8、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